

修路是好事，可生意少多了

步行街半数商户关门，他们说：封闭能否提前半年告知

文/片 本报记者 张召旭

核心提示

今年城区多条道路将动“大手术”，而利民西路改造已开工十多天，虽说道路改造是惠民工程，但却苦了路边的众多商家。14日，记者在利民西路封闭施工路段看到，因为道路封闭，一些商店无奈低价处理商品，也有一些商店干脆关门歇业。



整条步行街看上去空荡荡的，只有几名店员在一块嗑瓜子聊天。

满街商铺降价大甩卖

14日上午，记者在利民西路看到，利民路与柳园路、健康路交叉口以及运河桥东侧都围着挡板，整个利民西路的机动车道上已经堆满了修路用的泥土，只剩下两侧的人行道可以供行人通行。

“全场一律半价销售”、“全场商品一律进价出售”、“全场商品一律19元起”……利民西路上几乎所有商家都打出降价促销的牌子。

20多商户关门歇业

14日上午10点半，记者在利民西路中段北侧的新世纪步行街发现，以前热闹的街景现在空荡荡。三条步行街上，来逛街的市民还不如步行街的营业员多。在步行街北部，4名营业员正坐在一起嗑瓜子。

“反正也没事做，还不如一起聊聊天。”一家商店营业员小李说，正常情况下，一天下来毛利差不多在300元左右，现在一天连20元也赚不到了。“能挣一点儿

“全场29元，一律29元，你买不到吃亏，你买不到上当。”一家服装店里几名营业员说，从3月底封路到现在，十多天几乎没有顾客上门，到现在都是勉强撑着。

“我们这还算好的，修路后没多久，一些商店看势头不对就清仓转让不干了！”

记者发现，利民路上原来熙熙攘攘的商店，除了一些奔着处理商品的顾客外，

现在很少有市民光顾。除了一些商店清仓甩卖外，也有不少商店已经开始歇业重新装修。“没封路前，我们店里的顾客也越来越少，现在正好趁着封路的机会，把店面重新装修一下，上一些新商品，路修好以后再重新开业，也等于是讨个好彩头。”利民西路一家精品店工作人员说。

些商户都不打算干了，店里东西都处理了。”经营服装生意的刘先生说。

利民西路一家新开张的服装店店主张女士说，店里刚装修完，门口就封路施工了，因为已经交了一年房租，衣服也都进来了，现在只能硬着头皮开张，连营业员也没敢招。“现在开张半个多月了，营业额连半个月的房租都不够，只能盼着路快点修好，我好也跟着转转运。”张女士说。

封闭修路能否提前半年通知

采访中，众多商家表示修路是好事，但希望能够更加人性化，相关部门在封闭施工时应考虑到沿街商家的利益。

“现在道路说修就修，弄得我们措手不及。”一家店铺的店主说，修路前并没有接

到封闭施工的通知，消息还是3月中旬看报纸才知道的，“如果能提前知道，我们会减少进货量，避免货品积压，这样能降低一些损失。”

不少商家建议，在修路前，相关部门能否提前告知道路整修规划，也让商家有所准备。”

可否给点补偿或减免些费用

记者了解到，商家除希望相关部门在修路前能提前告知规划外，他们更加期盼能获得适当的经济补偿。

利民路上一服装店的老板说，原来她一天的最高营业额有上千元，自从封闭修路后，

她每天卖不出几件衣服，已经连续3天没开张了。“我们都是小本经营，房租、水电费又这么贵，长期下去真是支撑不住。”

“我们也曾和房东协商过，看能不能减少租金，但

个应对的时间。“商家租赁店铺，一般会一次性交付半年或一年的租金，因此希望以后如果再修路时，相关部门能通过媒体或张贴告示，提前半年让大家了解道路整修规划，这样商家就能有所准备。”

说实话房东也是受害者，所以最终的损失还是我们自己承担。真希望能适当给经营受影响的商户一些经济补偿，或是减免部分费用，让我们能够松口气。”

三楼装外置防盗窗，四楼担心贼爬墙

邻居出钱帮装防盗窗

本报聊城4月14日

日讯(记者 张召旭)

三楼住户定做好凸式防盗窗，但四楼的住户担心防盗窗成贼人爬墙的“梯子”。经协商，三楼邻居出一半钱，帮四楼邻居安内嵌式防盗窗。

13日上午，家住育花园小区的胡女士说，小区前一段时间有居民家遭了贼手，有些居民开始忙着安防盗窗。“我们家住4楼没

装防盗窗，但前两天3楼邻居却装一个凸形防盗窗。”胡女士告诉记者，邻居装了防盗窗，小偷爬楼更方便了。

3楼的王先生说，当时定做防盗窗时，没有考虑太细，忽略了凸出式防盗窗可能便于贼人爬墙，但装上了也不好再拆。经两家商议，胡女士家安装嵌入窗户内的防盗窗，安装费用两家平摊。

扔了可惜，卖不值钱

破旧家具扎堆居民楼下

本报聊城4月14日

讯(见习记者 焦守广)

一些小区楼前楼后，甚至绿地、角落旮旯里堆满了破旧的家具和金属制品。市民表示家里放不下，而又不舍得扔，只好堆放在楼下，变成了留之无用弃之可惜的“鸡肋”。

13日上午，记者在聂庄乐园小区内看到，楼前楼后的一些空地，甚至小区绿地里，都堆满了旧家具、旧水缸、废家电，以及一些塑料和金属制品等。这些物品虽有些陈旧，但看上去还能用。

小区居民曹先生前段时间刚重新装修了房子，房子装修完后，重新购买了新家具、新家电，只能将更换下来的桌椅橱柜堆在了居民楼角落里。“本想放在阳台上，可实在是太占地方了。”曹先生说，虽然东西破

旧，但扔了也挺可惜的，想卖给收废品的换点钱，可回收价格非常低。

“只有点小毛病的电视机，修理一下还能看，但回收只能卖到50块钱，旧门窗更不值钱，人家还嫌麻烦不想收。”曹先生说，这些家具便宜啥不得卖，扔了还觉得怪可惜的，只能先存着。

收废品的马师傅说，现在他们收购的纸箱、玻璃和金属制品最多，其他的不感兴趣，一台旧电视50块钱就不少了。至于桌椅板凳，没有损坏的还凑合，坏的也只能拿回去烧火。

乐园小区管理人员表示，他们也曾经劝说业主不要堆放在楼下，但作用不大，业主还不让帮忙清理。“虽然规定不允许乱放，但只要不放在楼道内，我们现在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”

延伸调查

居民担心存安全隐患

记者走访发现，很多小区都有存放废旧物品的现象，而存放原因和曹先生一样，也是舍不得丢掉。有居民表示，只是暂时把东西放在楼下，说不定什么时候还会用到。但也有居民担心有安全隐患。

市民刘先生表示，谁家里都会有些旧东西，像他们这个年纪的老人都念旧，就算家里买了新的，原来的也不

舍得扔掉，并且东西只是旧点，又不是不能用。“家里放不了就放在楼下，只要不乱摆放就可以了。”

家住三里铺小区的邹女士认为，小区是大家的，因此业主的东西不能乱放。“这些旧家具在外面放的时间长了，和垃圾没什么区别，不仅侵占公共空间，而且还有很大的安全隐患。”



一小区空地上堆满废旧物品。
本报见习记者 焦守广 摄

街景

商家